

温州港瓯江港区灵昆作业区24~28#通用泊位工程（陆域部分）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温州港瓯江港区灵昆作业区24~28#通用泊位工程（陆域部分）已由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发改应急局以温海经发审[2023]15文件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温州市交通运输局以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浙温交许[2023]5000128号批准,项目业主为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主要工程数量和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建设地点:温州港瓯江港区灵昆作业区24~28#通用泊位工程(陆域部分)位于瓯江口灵昆作业区通用泊位IV区东首,港区北临瓯江港区进港航道,后方与330国道相邻。

2.2招标项目规模:工程用地面积350683m²(526.0245亩),与灵霓海堤间的公共通道面积44692m²(67.038亩),合计395375m²(593.06亩)。陆域形成围堤为抛石斜坡堤结构,由于西侧围填海工程尚未开展,而填海造地用海以围堤坡脚线控制,实际港区陆域用地面积为372895m²(含公共通道区,559.34亩),红线范围内实际用地面积329466m²(494.20亩);工程建筑总面积865.43m²,堆场面积149367.04m²,港内道路面积35123.5m²,疏港公路道路面积20868m²。工程概算总投资:84836万元,概算工程费用:19181万元。

2.3计划工期:365日历天。缺陷责任期:2年。

2.4招标范围:软基处理、堆场、道路、供电、照明、信息通信、给排水、消防、环保以及其他附属设施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5标段划分:本次施工招标划分为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同类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时间安排表中规定的时间凭CA锁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jy-e.wenzhou.gov.cn:8443/TPBidder/memberLogin>）自主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及CA办理》，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4.2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布。

4.3 本次招标采用“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招、投、开、评标工具；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电话：0577-8892689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余同）为2024年3月7日9时30分，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模式，所有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格式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温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选择“用户登录”-“选择相应报名上传文件”栏目进行上传

5.2 逾期上传的或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jpubservice.zjzfwf.gov.cn>）、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温州市伟业造价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蓉街66号发展大厦1号楼	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永宁西路587号龙湾建设总部大厦1602室
邮编：325000	邮编：325000
联系人：谢女士	联系人：邵晓锋
电话：0577-55878786	电话：0577-86897782、17757762688

日期：2024年2月